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

Applied Economics

(学科代码: 020200)

应用经济学是指应用理论经济学的基本原理研究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各个专业领域的经济活动和经济关系的规律性,或对非经济活动领域进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分析而建立的经济学学科。应用经济学研究领域广泛,主要学科方向有国民经济学、区域经济学、财政学、金融学、产业经济学、国际贸易学、劳动经济学、经济统计学、数量经济学、国防经济学等。

本学科是学校建设历史较早、招收研究生时间较长的学科之一,下设数量经济学、国际贸易学和产业经济学等三个培养方向。其中,数量经济学是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本学科聚焦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热点问题,立足首都地区,面向高新产业、大宗商品及相关产业开展研究工作。本学科侧重定量研究方法,并结合定性研究,在能源与环境政策、大宗商品及相关产业发展政策、京津冀协同发展、金融及衍生品定价与风险、“一带一路”倡议下对外直接投资、贸易方式转变与现代服务贸易等领域形成了研究特色。

一、培养目标

本学科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培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要求研究生具备扎实的现代经济学基础理论,系统的专业知识,熟练掌握经济学理论和实证研究方法,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精通适用于经济学研究的计算机语言。熟悉专业领域的前沿学术发展和热点问题,具备发现问题、文献检索

以及在应用经济学领域独立研究的能力。毕业后可从事政府部门、金融机构、大型工商企业的经济分析和管理工作，以及本学科的教学与科研工作。

二、培养方向

方向 1：数量经济学

该方向以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京津冀地区社会经济问题等为研究对象，以经济理论和统计资料为基础，综合运用统计学、计量经济学、博弈论和机制设计理论、数据挖掘等方法，研究金融衍生品和大宗商品的定价、交易策略设计与预测，以及京津冀协同发展、生态环境治理等，为政府部门提供决策支持。

近年来，该方向教师承担各类科研项目 30 余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3 项、省部级基金项目 6 项、横向项目 20 余项；累计到款科研经费 300 余万元；发表 SSCI、SCI 和 CSSCI 检索期刊论文 20 余篇，获中国科协一级学会优秀论文奖 7 项。该方向教师主持编制的“中国铜需求量景气指数和预警系统”成为国际铜专业协会的行业标准，并被 wind 数据库收纳采用，在国内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力；提出的油价预测方法被国际石油进出口公司采纳；参与制订的“工业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成为地方产业规划。

方向 2：国际贸易学

该方向立足北京国际交往中心和“两区”建设，以国际经贸理论为基础，综合运用统计学、计量经济学、博弈论、投入产出分析等理论和方法，聚焦于国际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对外投资特别是北京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等热点问题研究，为政府部门提供决策支持。

近年来，该方向教师承担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20 余项，其中省部级以上项目 10 余项，企事业单位委托课题 10 余项，累计到款科研经费 200 余万元；发表 SSCI、SCI 和 CSSCI 及其他检索期刊论文 20 余篇，出版专（译）著 15 部，研究报告获省部级科研奖励 1 项，获省部级领导批示 1 项。

方向3：产业经济学

该方向以现代经济学理论为基础，运用计量经济学、投入产出分析、博弈论、系统动力学等研究方法，重点研究农业产业经济、资源与环境政策、平台经济及反垄断，以及京津冀地区产业发展等领域中的前沿和热点问题。

近年来，该方向教师承担了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国家社科基金、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基金项目等10余项，企业委托的横向课题10余项，累计到账科研经费300余万元，发表SSCI、SCI、CSSCI检索期刊论文40多篇。3篇研究报告获省部级领导批示，获得“全国爱粮节粮之星”、第十一届湖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三、修业年限与学期安排

基本学习年限为三年，最长修业年限（含休学）为五年。

四、培养方式

1、导师根据培养方案的要求和因材施教原则，在研究生入学后，从研究生的具体情况出发，制订出每位研究生的培养计划。

2、研究生的培养，采取课程学习、素质与能力培养的必修环节和论文写作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第一学年为课程学习，第一至第二年完成规定的素质提高、专业实践、社会实践、创业教育等必修环节，第二至第三学年进行科学研究并撰写学位论文。

3、在指导方式上，采取导师负责和学科方向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按专业或研究方向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定期开展研讨会等学术活动。

4、坚持马列主义理论教育与经常性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研究生除认真完成马列主义理论课学习外，还应积极参加校、学院、班组织的形势、政策学习，以及规定的公益劳动。充分发挥教师教书育人的作用，专业教学要注意思想性，寓思想教育于专业教学之中。

五、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一般每完成 16 学时的学习量，可获取 1 个学分。本学科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最低学分要求为 34 个学分。具体要求：

公共学位课：修 4 门课，共 7 学分；

专业学位课：修 4 门课，共 11 学分；

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8 学分；

必修环节：职业规划与创业教育：2 学分；研究设计与论文写作（研究素质提高课）：2 学分；实践环节：5 学分。共 9 学分。

其中学位课和必修环节等课程设置严格按计划进行，不可替代。专业选修课程应优先选择一级学科点和各培养方向指定课程。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应用经济学

类别	课程名称 (英文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拟主讲教师	备注
学位课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Theory and Practic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or a New Era	36	2	1	课程组	共 7 学分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Marxism and Methodology of Social Science	18	1	2	课程组	
	研究生英语 Postgraduate English	32	2	1	英语教研组	
	研究生英语口语 Postgraduate Oral English	32	2	2	英语教研组	
	应用经济学前沿理论与方法（学科前沿课程） Forefront Theories and Methods of Applied Economics	32	2	2	学科负责人	共 11 学分
	中级微观经济学 Intermediate Microeconomics	48	3	1	张雪峰	
	中级宏观经济学 Intermediate Macroeconomics	48	3	2	王昕宇 刘 晓	
	中级计量经济学 Intermediate Econometrics	48	3	1	邓 鑫	

类别	课程名称 (英文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拟主讲教师	备注
	金融工程 Financial Engineering	32	2	2	王莉娜	不少于 8 学分
	经济数学模型 Mathematic Models in Economics	32	2	1	王书平 刘 晓	
	机器学习方法的经济应用 Machine Learning Methods in Economics	32	2	2	邓 鑫	
	博弈论与信息经济学 Game Theory and Information Economics	48	3	2	王书平	
	国际投资与跨国公司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and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	32	2	2	潘素昆	
	国际贸易学 International Trade	32	2	2	郝 凯	
	国际技术贸易与服务贸易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and Service Trade	32	2	1	孙 强	
	产业经济学 Industrial Economics	32	2	1	赵晓男	
	投入产出与可计算一般均衡方法 Input-output Analysis and 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 Methods	32	2	2	郭正权	
	规制与反垄断经济学 Regulatory and Antitrust Economics	32	2	2	黄 坤	
	随机过程 Stochastic Process	32	2	2	张永霞 (理学院)	
	实用多元统计分析 Practical Multivariate Statistical Analysis	32	2	2	赵桂梅 (理学院)	
必修环节	职业规划与创业教育 (I) Career Planning and Entrepreneurship	16	1	2	招就处 课程组	共 9 学 分
	职业规划与创业教育 (II) Career Planning and Entrepreneurship	22	1	5	招就处 课程组	
	研究设计与论文写作 Research Design and Academic Writing	32	2	2	刘 颖	
	实践环节 Practice Link		5	1-4	学 科 负责人	
学位论文 环节	学位论文开题 Opening Report			3	学 科 负责人	
	学位论文中期检查 Intermediate Inspection			4	学 科 负责人	第四学 期末
	学位论文预答辩 Dissertation Pre-defense			6	学 科 负责人	第六学 期初

类别	课程名称 (英文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 学期	拟主讲 教师	备注
	学位论文与学位答辩 Dissertation and degree defense			6		第六学 期

说明:

1.必修环节中的实践环节:

(1) 学术讲座及研讨 (2 学分)

研究生在学习期间须参加学术报告、讲座以及学科方向的学术论坛活动;

(2) 学术交流、专业实践、学科竞赛、社会服务等活动 (3 学分)

1)参加国内外高水平学术会议并做专题报告,或参加国际交流培养项目;

2)参加导师指定的科研项目,由导师开具证明;

3)参加相关的学科竞赛;

4)担任助教岗位,协助完成本科、研究生课程教学助理等工作

5)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各类志愿者服务性质的活动

6)参加学校、学院、班级组织的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3)实践环节的相关学分认定方法参见《北方工业大学研究生实践环节管理规定(培养〔2017〕2号)》。

2.关于补修课程:

对于跨学科考入或以同等学力考入的,也包括在招生考试时已被认为基础理论或专业知识有某些缺陷、需要入学后进行适当补课的研究生,都有必要补修有关的基础课程或其它相关课程。这些课程可以是比本人目前所攻读的学位低一级学位的课程,并需进行考核,具体由学生的导师安排。通过补修课程的考核且成绩合格者,可计算学分,但不能替代本学科专业的学位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的学分。

六、学位论文工作

研究生通过学位论文工作可较为全面地接受科研基本训练,提高独立

开展研究或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相关工作具体要求参见《北方工业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工作管理规定》。

1、论文选题

学位论文选题应跟踪本学科学术前沿，紧密结合所在培养方向的重点研究领域，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或应用价值，并有明确的预期目标，工作量饱满。研究课题要能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所学理论与方法研究应用经济学问题的能力。

论文选题时间应不迟于第三学期第四教学周。

2、学位论文开题

学位论文开题包括撰写开题报告和文献综述报告，并进行开题答辩。

文献综述报告要求学生查阅有关本研究方向和领域发展状况的国内外学术论文和技术报告，文献阅读数量不少于 40 篇。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20%，近五年文献不少于 30%。文献综述报告字数一般不少于 1 万字。

开题报告应包括研究内容和目标、研究方法、拟解决关键问题、技术路线、研究计划和时间安排、预期成果等。

学位论文开题需要学生进行开题答辩，在开题答辩前根据研究生提交的开题报告组织开展学位论文开题查新工作，并出具开题查新意见。开题答辩未通过者可在三个月内再次答辩，仍未通过者延期半年再行开题。

开题答辩一般安排在第三学期第十教学周前完成。

3、学位论文中期检查

学位点组织至少 3 名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组成的导师组对论文工作进行中期考核。学位论文中期检查包括书面形式的论文进展报告和公开的论文中期答辩会。内容包括：论文进展与计划安排的符合度、已取得的成果、遇到的困难及拟采取的解决措施、下一步工作安排等。中期答辩未通过者可在三个月内重新答辩一次；再次答辩未通过者延期半年。

中期答辩要求在第四学期期末完成。

4、学位论文撰写要求

学位论文应按照学校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要求中提出的有关事项和格式规范撰写，字数一般不少于3万字，并附与论文相关的参考文献且数量一般应不少于40篇（部）。学位论文必须是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通过论文撰写，真实反映研究生本人学术水平和科研能力。论文要求概念清晰、立论正确、结构严谨、逻辑性强、数据真实可靠、论理透彻、文字简练通畅。

5、学位论文检测和评阅

申请硕士学位的研究生，需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学位论文进行复制比检测，检测复制比超过规定比例的硕士研究生延期答辩。

申请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学位论文进行评阅。学位论文评阅包含学校匿名评阅和学院送审评阅两种。

6、学位论文预答辩

第六学期第八周前组织研究生进行学位论文预答辩，对论文质量进行集体预审。对学位论文提出修改意见；对论文质量较差的学生提出警告，责令其在毕业答辩前认真修改；对论文研究内容存在严重错误或未达到学位论文质量要求的学生，应延期三个月或半年答辩；延期的具体答辩时间由预答辩专家小组决定，并出具延期答辩书面决议。

7、学位论文答辩

通过学位论文检测、预答辩和论文评阅的研究生，可按《北方工业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申请论文答辩，答辩应组织公开的论文答辩会。具体要求如下：

（1）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由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根据责任教授提出的人选确定，人数为3-5位专家，其中至少有一位校外专家。答辩委员会设主席一人，由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研究生指导教师应回避，不参加所指导研究生的答辩会。论文答辩委员会设秘书一人，由本学科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职称以上的专业人员担任。

(2) 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至少在答辩二周前将硕士学位论文送交答辩委员会成员审阅。答辩会由答辩委员会主席主持，并按答辩流程进行，根据学位论文水平和答辩情况做出是否授予硕士学位的决议。决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经全体成员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为通过，决议经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报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批准。

(3) 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经答辩委员会同意，可在一年内重新答辩一次。第二次答辩未通过者取消学位申请资格。

七、学位授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北方工业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进行学位论文评阅与答辩。除此之外，研究生还应在正式答辩前发表经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定达到授予硕士学位标准的研究成果。答辩通过且研究成果符合要求者，最后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通过，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方可授予硕士学位，并颁发学位证书。